

证券简称：国通管业

证券代码：600444

公告编号：2008-045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股票冻结情况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08年12月26日，本公司接限售流通股股东巢湖市第一塑料厂转发的《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》（2008司法冻476号）获悉：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东巢湖市第一塑料厂（持有本公司12,485,280股，均为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1.891%）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8,323,520股因银行借款纠纷被司法冻结，冻结期限自2008年12月25日至2010年12月24日止。

巢湖一塑持有的国通管业12,485,280股股权已于2007年8月22日质押给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详见上海证券报2007-019号临时公告），截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。2008年12月11日因保证合同纠纷，国风集团直接持有国通管业8,054,513股限售流通股被司法冻结（详见上证报2008-042号临时公告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